

MERRY GARDEN HOLDINGS LIMITED

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7



中期報告
2012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其他資料	15
獨立核數師報告	19
綜合收益表	21
綜合全面收益表	22
綜合資產負債表	23
綜合權益變動表	24
綜合現金流量表	26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7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吳哲彥先生(「吳先生」)
吳青山先生(「吳青山先生」)
謝清美女士(「謝女士」)

非執行董事

吳冬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藍顯賜先生
金重為先生
蘇文強先生

審計委員會

藍顯賜先生(主席)
蘇文強先生
金重為先生

薪酬委員會

金重為先生(主席)
蘇文強先生
藍顯賜先生

提名委員會

金重為先生(主席)
蘇文強先生
藍顯賜先生

公司秘書

黃安麗女士，CPA

授權代表

黃安麗女士
吳哲彥先生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漳平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漳平支行
中國銀行漳平支行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
2702室

中國總部

中國福建省
漳平市富山工業區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法律顧問

安睿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 15 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 21 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www.merrygardenholdings.com

股份代號

1237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我們」)自二零一二年七月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標誌著本公司發展一個重要的里程碑。本人在此向各位股東提呈上市後首份業績報告。本人很榮幸代表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本公司在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取得令人鼓舞的業績。

一、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二年以來，受惠於中國經濟發展，特別是國內強大消費者的需求，隨著休閒旅遊產業景氣程度提升，亦推動了對本集團的休閒家居用品和木屋及構件產品的需求。本集團緊緊把握國內需求增長並且加大了品牌推廣和產品展銷力度。我們的自有品牌「Merry Garden 美麗家園」更是於二零一二年榮獲中國國家工商總局評定為「中國馳名商標」。

我們絕大多數國內銷售均以原設計製造(「ODM」)基準進行或與我們以自有品牌「Merry Garden 美麗家園」出售的產品有關。我們向貿易公司、終端用戶、分銷商及百貨店出售我們的產品。作為提升中國銷售額的主要策略之一，我們致力推廣自有品牌產品。例如，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在福建省漳平市開設第一家自營店，出售我們的自有品牌產品。我們在不斷推出創新產品及物色新分銷商。受益於我們有力的營銷措施和良好的服務，我們的ODM銷售及自有品牌產品銷售增長迅速業績喜人。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全球市場受到眾多因素的影響，波動較大。就此而言，本集團主要客戶採取清理庫存和減少採購活動的營運措施，同時積極開發和設計創新產品。我們絕大多數出口銷售均以原設備製造基準進行並出口至北美及歐洲。儘管我們主要客戶採取的嚴緊營運措施影響了我們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向北美及歐洲進行的銷售，但本集團積極配合，並且將於二零一二年下半年嘗試把握任何新設計產品的機遇。

因應市場的機遇及挑戰，本集團不斷根據其主要市場的經濟發展及變化調整業務重點，致力在多變的環境下保持競爭力，實現業務的可持續發展。



二、未來展望

二零一二年是本集團發展歷程上的重要一年。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本公司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為本集團提供更堅實的資本及發展平台。經扣除有關的上市開支後，本集團籌得約人民幣（「人民幣」）117.6百萬元。本公司下一階段的任務是充分利用這些資源，快速擴大本集團的業務，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就國內市場而言，中國十二五《關於國民旅遊休閒計劃的若干意見》，旨在採取各種措施刺激國民參與旅遊休閒活動，藉此刺激消費、拉動內需，帶動行業發展，在政策帶動下預期未來兩年，旅遊休閒產品需求旺盛，為我們的休閒家居用品和木屋及構件產品帶來龐大的增長空間。過往幾年，中國政府推出旅遊休閒產業發展政策，目前，中國民眾隨著收入的增加，對旅遊休閒活動的支出也在大幅增加，未來旅遊休閒產業將更加快速發展，且休閒家居用品和木屋及構件產品的發展亦將進入黃金時期，預期中國旅遊的休閒市場龐大、需求強勁。

就我們的國際業務而言，二零一二年第二季度開始，美國的經濟表現更趨良好，呈現強勁復蘇的勢頭。北美房屋動工量⁽¹⁾數據不俗，有助推動本集團休閒家居用品和木屋及構件產品的需求增長。本集團在鞏固發展亞太和歐洲市場的同時，加強研發及設計及行銷的力度，藉以把握美國市場需求增長的機遇，以及積極把握主要客戶未來創新增長的機遇。本集團同時亦加大力度物色新客戶和新市場，以把握市場不斷增長的需求。本集團將留意全球市場各地區的經濟形勢變化，把握復蘇與增長的機遇，實現國際業務的持續發展。

(1) 房屋動工量是指於指定期間內已動工的新私有房屋（嚴格上是指房屋單位）的數量。此數據分為三類：單一家庭房屋、聯建住宅或小型公寓，及有五個或以上單位的公寓樓宇。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擬購置一幅約57,000平方米的土地以擴充產能。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招標程序完成後，本集團已獲漳平市國土資源局發出成交確認書，故本集團有權以人民幣8.6百萬元收購該幅土地。展望未來，本集團計劃在二零一二年下半年增加生產線，進一步擴充產能，以滿足市場對我們的產品需求不斷增長。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本集團已動用本公司股份全球發售籌得的約人民幣3.0百萬元擴充產能。本集團收購增強我們目前生產線的機器，包括每年可處理7,000立方米木材的拋光機。本集團擬於二零一二年九月開始建設兩條生產線。預期該生產線將可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前投產。除擴充產能外，本集團將繼續成立自有品牌自營店；以及按招股章程所指定方式增加及加強我們的研發能力。我們預期我們下兩間自有店舖將在福建省成立。我們正為額外五間自營店尋找合適的地點。我們將購買更多設備進行研發活動。我們的研發將集中於木材保護及加強使用木材。

本集團亦將不斷創新和完善行銷策略和服務模式，通過豐富的產品組合，獨特的設計及新技術應用的發展模式，來提升企業的綜合競爭力和抵禦市場風險的能力。

三、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局對管理層及全體僱員作出的傑出貢獻及無限努力以及我們的客戶、業務夥伴及股東的強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及總裁

吳哲彥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我們是中國一家休閒木製品(包括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休閒家居用品及木屋及其相關構(部)件)企業。我們推出一系列休閒木製品以支持休閒自然的生活方式。

我們的主要產品可大致分為兩個主要分類：(1)休閒家居用品：此大類可深入細分為四小類：(i)遊戲類用品，如秋千及兒童玩具屋；(ii)園藝類用品，如木台階及籬笆；(iii)室內外家俱產品；及(iv)寵物類用品；及(2)木屋及其相關構(部)件。

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已經及將繼續受眾多因素影響，包括(i)我們設計新產品及研發新木材處理技術的能力；(ii)我們能在中國市場保持迅速增長的勢頭及持續自終端用戶獲得營業額的能力；(iii)主要原材料的價格；(iv)季節性；及(v)稅項。

以下討論乃基於本中報所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且應與其一併閱讀。



經營業績

本集團持續透過擴大我們的分銷網絡、參與多種展覽會及銷售大會以及直接及間接參與景點及市政項目的開發而自我們於中國市場的發展受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別錄得收益及經營溢利人民幣215.9百萬元及人民幣58.4百萬元，增長率分別為36.8%及28.7%。該等增長歸因於我們在中國市場的成功擴展及在國際銷售中的穩定表現；且經扣減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的上市開支的不利影響。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增長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營業額	215,918	157,782	58,136	36.8%
銷售成本	(132,927)	(101,382)	31,545	31.1%
毛利	82,991	56,400	26,591	47.1%
其他收益	3,193	1,763	1,430	81.1%
其他淨收入／(虧損)	54	(369)	423	-114.6%
銷售及分銷開支	(4,476)	(4,452)	(24)	0.5%
行政開支	(23,358)	(7,977)	(15,381)	192.8%
營業溢利	58,404	45,365	13,039	28.7%
融資成本	(2,840)	(985)	(1,855)	188.3%
除稅前溢利	55,564	44,380	11,184	25.2%
所得稅	(9,726)	(4,843)	(4,883)	100.8%
除稅後溢利	45,838	39,537	6,301	15.9%



營業額

營業額指：

- 售予客戶貨品的銷售價值減退貨、折扣及增值稅與其他銷售稅項；及
- 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提供木製品設計及安裝服務)所得的合約收益。

收益增長主要由於木屋及其相關構(部)件的銷售額大幅增加所致。木屋產品的銷售額增加，是受到增添一條生產線及其他生產設施所帶動，新增的生產線提高了本集團的產能。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長率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木屋及其相關構(部)件	93,978	26,893	249.5%
休閒家居用品	111,636	123,112	-9.3%
室內外傢俱產品	46,868	33,378	40.4%
遊戲類用品	27,246	45,396	-40.0%
園藝類用品	25,928	26,562	-2.4%
寵物類用品	11,594	17,776	-34.8%
其他	10,304	7,777	32.5%
總計	215,918	157,782	36.8%

自二零一零年開始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後，我們向現有客戶銷售的銷售額隨著我們國內分銷商業務的擴展而增加。我們的國內分銷商協助本集團銷售及推廣木屋產品及其相關部件。分銷商數目由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4名增至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9名。

二零一二年，我們亦透過參加各類展覽會及銷售大會，以及直接或間接參與開發多個景點及市政項目獲得國內外新客戶。

我們休閒家居用品的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3.1百萬元減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1.6百萬元。該銷售額減少主要由於遊戲類用品及寵物類用品的銷售額跌幅超過室內外傢俱產品的銷售額增幅所致。室內外傢俱產品的銷售額增加乃由於來自我們一名主要客戶的銷售訂單增加所致。遊戲類用品的銷售額下降乃由於一名主要客戶將訂單改至二零一二年下半年；而寵物類用品的銷售額減少則受海外客戶採取調低存貨量策略令訂單數目減少影響拖累。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56.4 百萬元增加人民幣 26.6 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83.0 百萬元，增幅約為 47.1%。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35.7% 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38.4%。毛利及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木屋產品及其相關部件的銷售額增加。我們於銷售木屋產品及其相關構件方面錄得的毛利率較高，原因為部分木屋乃根據客戶要求特定設計及量身定做，並直接售予終端用戶。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1.8 百萬元增加人民幣 1.4 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3.2 百萬元，增幅約為 81.1%。該項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取就補貼不同開支而授予本集團的無條件政府補貼人民幣 2.7 百萬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 1.3 百萬元)所致。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其他收入淨額人民幣 54,000 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 0.4 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我們的交易以美元及歐元計值而產生匯兌收益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 4.5 百萬元，減少了人民幣 24,000 元，或減幅約 0.5%。此乃由於隨著出口銷售額降低令運輸費用減少，扣除品牌推廣的廣告費用增加。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8.0 百萬元增加人民幣 15.4 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23.4 百萬元，增幅約為 192.8%。行政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就本公司上市支付專業費用人民幣 12.4 百萬元以及職員人數增加導致員工成本增加。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1.0 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 2.8 百萬元，增幅約為 188.3%。融資成本增加乃由於持續擴展業務經營及提高產量令期內的銀行借款增加，以及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調高所致。



所得稅

我們的所得稅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9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7百萬元，增幅約為100.8%，乃主要由於我們主要中國附屬公司漳平木村的除稅前溢利增加。漳平木村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認證，故有權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

我們的實際稅率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0.9%增至二零一二年同期的17.5%。實際稅率上調乃由於本公司的上市開支已當作不可扣稅開支處理。

期內溢利

基於上述因素，期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5百萬元增加15.9%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8百萬元（經計及於收益表扣除的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人民幣12.4百萬元），而純利率則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5.1%跌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1.2%，此乃主要由於本公司上市產生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人民幣45.8百萬元表現優於招股章程所載我們的預測溢利人民幣40.2百萬元。

現金流量

本集團主要透過以下資金來源滿足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需求：(i) 我們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及(ii) 新造銀行貸款的所得款項。下表載列從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節選的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904	29,82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285)	(38,66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2,912	16,6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長淨額	14,531	7,76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02	2,584
匯率變動的影響	15	(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748	10,34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7.9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9百萬元。該變動乃主要由於當前期間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增加。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指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款項。除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外，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亦包括收購位於中國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我們會於該土地上興建生產廠房及樓宇。這導致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投資活動使用了巨額現金淨額。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上述兩個期間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主要指銀行借款產生的現金淨額。

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存貨	56,019	51,672
租賃預付款的即期部分	812	8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0,274	94,676
已抵押存款	510	8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748	8,202
	<u>220,363</u>	<u>156,20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1,662	16,133
銀行貸款	101,206	85,797
遞延收入	920	920
應付所得稅	12,680	15,799
	<u>146,468</u>	<u>118,649</u>
流動資產淨值	<u>73,895</u>	<u>37,560</u>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7.6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73.9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36.3百萬元或增幅96.7%。流動資產淨值增加乃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已扣除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貸款增加。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乃由於我們向國內客戶銷售的銷售額增加，國內客戶較國外客戶擁有較長的信貸期；以及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增加。

我們的經營現金流入淨額及銀行貸款所得款項淨額使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主要指有關本公司上市活動的應計費用及應付專業費用。



財務比率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 ⁽¹⁾	150.5%	131.7%
資產負債比率 ⁽²⁾	40.9%	52.9%

附註：

- (1) 流動比率為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的比率。
- (2)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債務淨額(即銀行貸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流動比率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131.7% 改善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 150.5%。資產負債比率亦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52.9% 改善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 40.9%。該等改善乃由於來自我們經營溢利的營運資金流入淨額。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是次全球發售按每股股份 1.00 港元發行合共 180,000,000 股股份，總計約值 180 百萬港元。本公司自上述全球發售籌得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有關上市開支後約為人民幣 117.6 百萬元，預期將用作招股章程中所披露的用途。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為達致更佳成本控制及最小化資金成本，本集團統籌財務活動，且現金一般存置於銀行並大部分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 73.9 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37.6 百萬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各類銀行存款為人民幣 23.3 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9.0 百萬元)。

本集團一直奉行審慎的財資管理政策，處於強勁流動資金狀況，並有足夠的備用銀行信貸，以應付日常運作及未來發展的資金需求。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可動用銀行融資總額為人民幣 130.3 百萬元，其中未償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 101.2 百萬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動用銀行融資人民幣 172.1 百萬元及未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 85.8 百萬元)。未償還銀行貸款佔總資產的比例為 28.5%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4%)。本集團就有關該等銀行貸款承受的銀行貸款及利率風險詳情已分別於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附註 21 及附註 27(c) 披露。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未因匯率波動而於其營運或流動資金上遭受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開支及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流動預付款項分別達人民幣 6.7 百萬元及人民幣 5.4 百萬元。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除收購一幅約57,000平方米的土地用作擴充產能用途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計劃作出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

資本架構

招股章程載列的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重組(「重組」)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完成。除重組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資本架構並無其他變動。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有關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後向投資者發行新股的詳情，載於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3。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約595名僱員(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607名)。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員工成本為人民幣10.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8百萬元)。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並有酌情花紅以及會為僱員繳納社會保險供款。

管理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我們的銷售及經營成本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約38.9%的收益以美元計值。由於本集團不一定將人民幣兌美元的升值反映在海外客戶以美元計值的銷售價格，如人民幣升值，本集團的毛利率將受影響。於期內，人民幣兌美元保持穩定。

本集團通常透過購買以美元計值的遠期外幣合約管理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未結算的4.0百萬美元以美元計值的遠期外匯合約。所有合約將於一年內結算。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公平值虧損約人民幣0.5百萬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賬面淨值人民幣82.0百萬元的廠房及機器、租賃預付款及持作自用物業以及銀行存款人民幣0.3百萬元，以取銀行貸款。



其他資料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本公司僅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於聯交所上市，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董事及／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

如招股章程中摘錄，於本公司在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上市後，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其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 百分比(%)
吳哲彥先生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好倉(附註)	450,721,200	45.07%
吳青山先生	實益擁有人／好倉	27,502,800	2.75%
謝清美女士	實益擁有人／好倉	6,888,000	0.69%

附註：由於吳哲彥先生控制Green Seas Capital Limited，故吳哲彥先生被視為於Green Seas Capital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本公司僅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於聯交所上市，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

如招股章程中摘錄，於本公司在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上市後，就董事所知，不計及根據行使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項下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披露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 百分比(%)
Green Seas Capit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好倉(附註1)	450,721,200	45.07%
香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好倉(附註2)	131,200,000	13.12%
張志猛先生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好倉 (附註2)	131,200,000	13.12%
海利國際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好倉(附註3)	98,400,000	9.84%
柯明財先生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好倉 好倉(附註3)	98,400,000	9.84%

附註：

1. Green Seas Capital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吳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而由於Green Seas Capital Limited由吳哲彥先生控制，故吳哲彥先生被視為於Green Seas Capital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香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張志猛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而由於香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由張志猛先生控制，故張志猛先生被視為於香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海利國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柯明財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而由於海利國際有限公司由柯明財先生控制，故柯明財先生被視為於海利國際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購股權計劃

根據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肯定及嘉許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董事獲授權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及配發、發行及處置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以及採取對實行購股權計劃及使之生效而言為必需及／或合宜的一切步驟。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本公司股份購股權計劃而可授予的購股權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100,000,000股股份，不包括任何根據超額配售購股權（定義見招股章程）及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除非獲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及／或上市規則不時另有其他規定。

除非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否則可基於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本公司股份購股權計劃向一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股份數目（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購股權），不得超過本公司在任一個12個月期間的已發行股份的1%。任何向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任何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授予的購股權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除非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及／或上市規則另有規定，否則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本公司股份購股權計劃可授予主要股東或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的股份數目（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購股權），不得超過任一個12個月期間已發行股份的0.1%或合共價值超過5百萬港元。

概無訂有購股權在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而購股權可行使的期間將由董事會絕對酌情決定，然而，購股權於授出10年後便不得行使。有關特定購股權的認購價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a)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官方股份收市價；(b)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官方股份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面值。購股權計劃將自其獲採納日期起生效並將自該日起10年期間內一直有效。

由於購股權計劃僅於本公司在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上市後生效及成為無條件，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

自購股權計劃生效及成為無條件起直至本中報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明白良好的企業管治在本集團管理方面的重要性。由於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仍為一家私人公司，故於報告期間毋須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董事會將檢討並監督本公司的常規，以符合守則及保持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守則第A.2.1條有關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個人擔任。由於吳哲彥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兼行政總裁兩個職務，故本公司偏離此條文。董事會相信，由於角色特殊，吳哲彥先生的經驗及其於行業的聲譽、以及吳哲彥先生對於本公司策略發展的重要性，故須由同一人擔任董事長兼行政總裁。這雙重角色有助於貫徹強大而一致的市場領導，對本公司有效率的業務規劃和決策至為重要。由於所有主要決策均會諮詢董事會，並且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出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有足夠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權力平衡。董事會亦會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常規，以符合守則規定及保持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時須遵守的行為守則。由於本公司於期間仍為一家私人公司，故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標準守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然而，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交易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守則釐定其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藍顯賜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業績。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始在聯交所上市，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在聯交所上市的任何本公司證券。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計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列於第21頁至第84頁的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中包括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解釋附註。

董事就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並真實及公允地呈列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負責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監控，使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向整體董事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及公允地呈列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證據是充分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業務狀況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貴集團的利潤和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其他事項

在無需作出保留意見之情況下，我們謹請垂注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b)，其中指出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的比較數字及於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披露的相關附註乃摘自 貴集團的管理賬目。該比較數字尚未經審計，故吾等並無就此發表審計意見。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4	215,918	157,782
銷售成本		(132,927)	(101,382)
毛利		82,991	56,400
其他收益	5(a)	3,193	1,763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5(b)	54	(369)
銷售及分銷開支		(4,476)	(4,452)
行政開支		(23,358)	(7,977)
經營溢利		58,404	45,365
融資成本	6(a)	(2,840)	(985)
除稅前溢利	6	55,564	44,380
所得稅	7(a)	(9,726)	(4,843)
期內溢利		45,838	39,537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11	0.06	0.05

第27頁至第84頁之附註為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45,838	39,53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的 匯兌差額，扣除零稅項	<u>(390)</u>	<u>697</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45,448</u>	<u>40,234</u>

第 27 頁至第 84 頁之附註為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75,974	72,011
租賃預付款	13	37,530	37,93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預付款		14,369	8,947
其他金融資產	14	2,495	2,495
遞延稅項資產	15(b)	4,488	4,815
		134,856	126,203
流動資產			
存貨	16	56,019	51,672
租賃預付款的即期部分	13	812	8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140,274	94,676
已抵押存款	18	510	8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a)	22,748	8,202
		220,363	156,20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31,662	16,133
銀行貸款	21	101,206	85,797
遞延收入的即期部分	22	920	920
即期稅項	15(a)	12,680	15,799
		146,468	118,649
流動資產淨值		73,895	37,56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08,751	163,763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的非即期部分	22	16,709	17,169
資產淨值		192,042	146,594
資本及儲備			
資本	23	8	8
儲備	24	192,034	146,586
權益總額		192,042	146,594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批准及授權發行

吳哲彥
董事

吳青山
董事

第27頁至第84頁之附註為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資本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8	327	7,381	66,634	74,350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權益變動(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	—	—	39,537	39,537
其他全面收入	—	697	—	—	697
期內總全面收入	—	697	—	39,537	40,234
撥往法定儲備	—	—	3,963	(3,963)	—
	—	697	3,963	35,574	40,23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及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未經審核)	8	1,024	11,344	102,208	114,584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權益變動(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	—	—	31,170	31,170
其他全面收入	—	840	—	—	840
期內總全面收入	—	840	—	31,170	32,010
撥往法定儲備	—	—	3,630	(3,630)	—
	—	840	3,630	27,540	32,01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8	1,864	14,974	129,748	146,594



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資本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45,838	45,838
其他全面收入	—	(390)	—	—	(390)
期內總全面收入	—	(390)	—	45,838	45,448
撥往法定儲備	—	—	5,535	(5,535)	—
	—	(390)	5,535	40,303	45,448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8	1,474	20,509	170,051	192,042

第27頁至第84頁之附註為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19(b)	24,422	38,253
已付所得稅		(12,518)	(8,42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904	29,825
投資活動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10,330)	(34,810)
支付租賃預付款		—	(20,119)
收取就資本開支的政府補助金		—	16,077
已收利息		20	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5	11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285)	(38,666)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08,981	89,481
償還銀行貸款		(93,572)	(64,181)
已付利息		(3,300)	(1,650)
應付最終控股股東款項變動		803	(7,04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2,912	16,6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4,531	7,76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02	2,584
匯率變動的影響		15	(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a)	22,748	10,343

第 27 頁至第 84 頁之附註為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一般資料及集團重組

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完成有關集團架構精簡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其所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於重組前後，參與重組的公司乃由同一名最終控股股東吳哲彥先生(稱為「最終控股股東」)控制，因此，本集團的所有權及業務的經濟實質並無變動。重組僅涉及加入無實質業務的新成立實體作為福建省漳平木村林產有限公司(「漳平木村」)及漳平市木村美麗家園木結構設計安裝有限公司(「美麗家園木結構」)的新控股公司，漳平木村及美麗家園木結構於各呈列期間均為本集團的經營實體。因此，重組已使用類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載的反向收購的原則入賬，就入賬而言，漳平木村被視作收購方。已編製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呈列為漳平木村及美麗家園木結構的財務報表續表，漳平木村及美麗家園木結構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其於重組前的過往賬面值確認及計量。

所有重大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已於編製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抵銷。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一般資料及集團重組(續)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在以下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全部附屬公司均為私營公司，其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悉數繳足資本	本公司所持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Green Oceans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Green Oceans」)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七日	1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木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木村」)	香港 二零一零年八月五日	1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福建省漳平木村林產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 一九九五年 十二月十七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生產及銷售 戶外木製品
漳平市木村美麗家園木結構 設計安裝有限公司(附註(ii))	中國 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二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從事戶外木製品 項目，包括提供 設計及安裝服務
美麗家園(上海) 家居有限公司(附註(ii))	中國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銷售戶外木製品

附註：

- (i) 該實體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 (ii) 該等實體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漳平木村的全資附屬公司。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該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按照一切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一切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的統稱。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列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摘要載列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且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然而，董事認為該等新變化與本集團並不相關。本集團並未採納的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及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載於附註30。

(b) 編製及呈列基準

本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有公司的營運表現及情況。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的比較數字以及於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披露的相關附註乃摘自本集團的管理賬目及尚未經審核。

(c) 計量基準

該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呈報，並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元。該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惟附註2(g)所載的會計政策所述的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確認者除外。

(d) 使用估計及判斷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必須作出影響政策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和費用申報數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在各種情況下被視為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為基礎，有關結果作為對無法自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準的依據。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只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期間和未來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對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在附註28中討論。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e)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倘本集團有權支配一間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並藉此從其業務中取得利益，即存在控制權。於評估控制權時，將會考慮目前可行使的潛在投票權。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自控制權開始當日計入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直至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在編製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均全數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則僅在無出現減值證據的情況下以與抵銷未變現溢利之相同的方法抵銷。

(f) 其他股本證券投資

本集團股本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除外)的政策如下：

股本證券投資最初以公平值(亦即其交易價格)列賬，除非其公平值能更可靠地估計，即其採用估值方法的可變因素僅包括可觀察市場數據。成本包括應佔交易成本，惟並不包括以下所述情況。該等投資其後將根據其分類按下列方式列賬：

持作買賣股本證券的投資分類為流動資產。任何應佔交易成本均於產生時於損益表確認。公平值於各結算日結束時重新計量，而任何所得損益均於損益表內確認。損益表內所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並無計及該等投資所賺取的任何股息。

如於股本證券的投資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且公平值不能夠可靠計量，則其於綜合資產負債表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確認(見附註2(k)(i))。

如於股本證券的投資並不屬於任何上述類別，則其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公平值於各結算日重新計量，而任何所得損益均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及於權益內的公平值儲備分開累計。該等投資的股息收益於損益表內確認。當該等投資被解除確認或出現減值(見附註2(k)(i))，累計損益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該等投資於本集團承諾購買/出售該等投資之日或該等投資到期之日確認/解除確認。

(g)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公平值於各結算日結束時重新計量。重新計量至公平值所產生的損益即時於損益表內確認。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h)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k)(i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自建項目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工資、拆卸及搬遷項目以及恢復資產所在地原貌的成本的初步估計(如有關)及適當比例的生產間接費用及借貸成本(見附註2(w))。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報廢或出售時產生的盈虧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盈虧於報廢或出售日期於損益表內確認。

於下述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使用直線法計算折舊，以抵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減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

—樓宇	以未滿租約期與估計可使用年期較短者計算(即於竣工日期後不超過20年)
—廠房及機器	10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5年
—汽車	5年

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每年均被檢討一次。

(i)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建造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待安裝的設備，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k)(ii))。成本包括建造期間的直接建造及安裝成本。在資產大致上可作擬定用途時，該等成本將停止資本化，在建工程則撥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內。

在建工程在大致竣工及可作擬定用途前，並不計提任何折舊。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j) 租賃資產

倘本集團決定有關一項或一連串交易的安排將特定資產的使用權按協定期間轉移以換取一筆或多筆款項，則有關安排屬或包含租賃。有關決定乃按評估安排的性質作出，而不論有關安排是否屬法定形式的租賃。

(i) 租予本集團的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根據租約持有的資產，且租約使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均轉移至本集團，則有關資產會分類為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不會轉移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的租約乃分類為經營租賃。

(ii) 經營租賃費用

當本集團使用經營租賃資產，除非有其他更具代表性的基準以衡量從該等經營租賃資產獲得利益的模式，否則租賃付款按該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年期以等額分期記入損益表。收到的租賃優惠均在損益表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或有租金在其產生的會計期內在損益表扣除。

以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的成本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攤銷。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k) 資產減值

(i) 附屬公司投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股本證券投資的減值

附屬公司投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或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的股本證券投資，會在每個結算日檢閱，以確定有否客觀減值證據。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以下一項或多項引起本集團注意的虧損事件的可觀察資料：

- 債務人重大財困；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付款；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改變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及
- 於股本工具的投資的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

倘有證據顯示出現減值，則會按下列方法釐定及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 就附屬公司投資而言，減值虧損根據附註2(k)(ii)比較投資的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計量。根據附註2(k)(ii)，倘若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的變動，則會撥回減值虧損。
- 就以成本列賬的非上市股本證券而言，減值虧損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與(如貼現的影響屬重大)按同類金融資產的當時市場回報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兩者間的差額計量。按成本列賬的股本證券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減值虧損根據資產的賬面值與(如貼現的影響屬重大)按金融資產原有實際利率(即在首次確認該等資產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間的差額計量。倘該等金融資產具備類似風險特徵，例如類似的逾期情況，且並無個別評估為減值，則有關評估會一同進行。一同評估減值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基於與該類資產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資產的過往虧損經驗。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k) 資產減值(續)

(i) 附屬公司投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股本證券投資的減值(續)

若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數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可客觀地與在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聯繫，則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撥回不得導致資產賬面值超出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釐定的金額。

- 就按成本列賬的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減值虧損按金融資產賬面值與估計可收回金額的差額計量。

減值虧損從相應的資產中直接撤銷，惟就可收回性被視為可疑但並非甚微的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的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除外。在此情況下，呆賬的減值虧損以撥備賬記錄。倘本集團確認收回的機會甚微，則視為不可收回金額會直接從貿易應收款項中撤銷，而在撥備賬中就該債務保留的任何金額會被撥回。倘之前計入撥備賬的款項在其後收回，則有關款項於撥備賬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先前直接撤銷的款項均於損益表中確認。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k) 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檢討內外資料來源，以鑒定以下資產可有減值或原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有減少的跡象：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預付款。倘若任何此等跡象存在，則會估計有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本集團以除稅前的貼現率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而該貼現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的評估。如某項資產產生的現金流量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則可收回金額按可獨立產生現金流量的最小資產組合(即現金產生單位)計算。

— 確認減值虧損

每當資產(或其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會在損益表內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按比例分配減少單位(或該組單位)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本身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若能釐定)。

— 減值虧損回撥

當釐定可收回金額時採納的估計有正面改變時，減值虧損將會回撥。減值虧損的回撥金額以假設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計算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減值虧損的回撥於確認回撥當年計入損益表。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l)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

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並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及其他使存貨達致其現時地點及狀況而產生的成本。

可變現淨值指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費用。

於售出存貨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在相關收益確認的期間確認為成本。任何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存貨的所有虧損於撇減或出現虧損的期間內確認為成本。回撥任何撇減存貨的金額於出現回撥的期間確認為存貨成本的減額。

(m) 工程合約

工程合約乃就一項或一組資產的工程而與一名客戶特定協商的合約，客戶可特別指明設計的主要構架組成元素。合約收益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u)(ii)。倘若能可靠地估計工程合約的結果，便根據合約於結算日的完成程度將合約成本確認為支出。倘若合約總成本可能超過合約總收入，預計的虧損便會即時確認為支出。倘若無法可靠地估計工程合約的結果，合約成本便會在發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於結算日尚在進行中的工程合約，乃按已產生的成本加上已確認的溢利，再減去已確認的虧損及進度款項後的淨額列賬，並呈列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作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下的「應收客戶的合約工程總額」或「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下的「應付客戶的合約工程總額」(倘適用)。客戶尚未支付的進度款項乃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於相關工程進行前所收取的金額乃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下的「預收款項」內。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n)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先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入賬(見附註2(k)(i))，但如應收款項為向關聯方提供的並無固定償還期的免息貸款或其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除外。在該等情況下，應收款項將按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入賬。

(o)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的方式確認。在初步確認後，計息借貸以攤銷成本連同初步確認金額與於借款期內在損益表內確認的贖回價值之間的差額，以及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任何利息及應付費用列賬。

(p)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公平值初始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入賬，但如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入賬。

(q)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活期存款，以及可即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的短期及高流通性投資，其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並在購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

(r) 僱員福利

工資、年度花紅、帶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及非貨幣福利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年度內計付。倘推延付款或結算且影響重大時，則按有關金額的現值列賬。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s) 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乃於損益表內確認，惟與業務合併或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等情況下有關稅額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乃年度應課稅收入的預期應繳稅項(稅率為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以往年度應繳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源自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差額，即財務申報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彼等稅基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源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

除若干少數例外情況外，將確認所有遞延稅項負債，以及於可能有日後應課稅溢利抵銷可利用資產時確認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在現有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同一稅務主管機構及同一課稅實體，並預期在可扣稅暫時差額預計撥回的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稅項虧損可撥回或結轉的期間撥回的情況下，可支持因可扣稅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會包括由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撥回而產生的部分。如該等差額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稅務實體有關，並預期可於動用稅項虧損或稅項抵免期間撥回，則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是否足以確認源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稅項抵免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採納相同準則。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少數例外情況包括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的初次確認所產生的暫時差異(如不屬於業務合併的一部分)以及有關於附屬公司投資的暫時性差異，如屬應課稅差異，則僅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的時間且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撥回的差異，如屬可扣稅差異，則僅限於很可能在將來撥回的差異。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乃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根據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貼現。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s)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結算日進行檢討，並在不再可能產生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使用有關的稅務利益時作調減。若可能存在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供利用，則任何該等扣減將被撥回。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與其變動將分開列示，且不會對銷。倘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符合下列附帶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可分別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

- 對於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對於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則該等資產及負債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課稅實體；或
 - 計劃在預期須清償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或同時變現即期稅項資產與清償即期稅項負債的不同課稅實體。

(t)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公司或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外流，並可作出可靠的估計時，則須就該等時間或數額不定的負債計提撥備。倘金額涉及重大時間價值，則有關撥備按履行責任的預期開支的現值列賬。

倘不大可能發生經濟利益流出，或相關金額未能可靠估計，則須披露有關責任為或然負債，惟不可能發生經濟利益流出者除外。當潛在責任須視乎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方可確定是否存在，則該等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生機會甚微者除外。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u)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倘本集團可能獲得經濟利益，且收益及成本(如適用)能可靠計量，則按下列方式於損益表內確認收益：

(i) 銷售貨品

收益於客戶接受貨物及所有權的有關風險及回報時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且須扣除任何貿易折讓。

(ii) 合約收益

當合約的結果能可靠估計，來自固定價格合約的收益採用完工比例法確認，按合約工程的實際完工比例計量。

當合約的結果無法可靠估計，則僅按有可能收回的已產生合約成本確認收益。

(iii)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法累計確認。

(iv) 政府補助金

倘可合理保證本集團將收取政府補助金且符合其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金會首先於資產負債表確認。補償本集團產生開支的政府補助金於相關開支產生的相同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表中認為收益。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金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內有系統地於損益表確認為遞延收入。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v) 外幣兌換

期內進行的外幣交易乃按適用於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適用於結算日的匯率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適用於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

功能貨幣並非人民幣的經營業績乃按與於交易日期的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資產負債表項目乃按於結算日的期末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有關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入確認及於匯兌儲備的權益內獨立累計。

在出售以人民幣以外的功能貨幣計值的業務時，與該業務有關的匯兌差額累計金額乃於確認出售損益時由權益重新分類為損益。

(w) 借貸成本

直接涉及收購、建造及生產資產(即必須於一定時間後方能投入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的借貸成本均會資本化作為該資產的部分成本。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借貸成本乃於產生資產的開支、產生借貸成本及有關籌備資產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的活動進行時資本化作為達標資產的部分成本。當所有有關籌備達標資產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的活動大致上中斷或完成時，即暫時中止或停止資本化借貸成本。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x) 關聯方

就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而言，關聯方為與本集團有關聯的人士或實體。

(i) 倘一名人士符合下列條件，則該名人士或其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1)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2)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3)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ii) 倘一個實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1)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2)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3) 兩個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4)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反之亦然。
- (5)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6) 實體受(i)所述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7) (i)(1)所述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某名人士的近親指在與該實體進行交易的過程中預計會影響該名人士或受其影響的家庭成員。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y)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乃根據就分配資源予本集團各業務及地區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的財務資料而確定。

就財務申報而言，個別重要營運分部不會聚合呈報，除非有關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以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程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採用的方式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類似。倘獨立而言並非屬重要的營運分部共同擁有上述大部分特徵，則可聚合呈報。

3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戶外木製品及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

營業額指

- (i) 售予客戶貨品的銷售價值減退貨、折扣及增值稅與其他銷售稅項；及
- (ii) 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所得的合約收益。

於營業額內確認的各重大類別收益的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戶外木製品	208,398	157,287
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所得的合約收益	7,520	495
	<u>215,918</u>	<u>157,782</u>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3 營業額(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佔本集團收益 10% 或以上的個別外部客戶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 A	23,440	5,111
客戶 B	16,845	22,736
客戶 C	16,180	16,166
客戶 D	14,678	31,966
	71,143	75,979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客戶 A 佔本集團的收入 10% 或以上。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客戶 B、C 及 D 佔本集團收入 10% 或以上。

有關該等客戶導致的集中信貸風險的詳情載於附註 27(a)。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 4。

4 分部呈報

本集團通過其中國經營單位管理從事生產及銷售戶外木製品及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的業務。按照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內部提供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確定三個可呈報分部，即漳平木村、美麗家園木結構及自營旗艦店。本集團並無聚合經營分部以構成上述可呈報分部。

- 漳平木村：面向國內外客戶生產及銷售戶外木製品。
- 美麗家園木結構：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
- 自營旗艦店：戶外木製品的國內零售。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4 分部呈報(續)

(a) 分類業績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各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可呈報分部的業績：

可呈報分部收益指漳平木村、美麗家園木結構及自營旗艦店分別從本集團外部客戶產生的收益。

就可呈報分部溢利採用的計量單位為漳平木村、美麗家園木結構及自營旗艦店各自的「除稅後溢利」。

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計量不定期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故不呈列分部資產或負債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的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漳平木村 人民幣千元	美麗家園 木結構 人民幣千元	自營旗艦店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收益	204,091	7,520	4,307	215,918
分部間收益	5,318	—	—	5,318
可呈報分部收益	<u>209,409</u>	<u>7,520</u>	<u>4,307</u>	<u>221,236</u>
可呈報分部溢利 (除稅後溢利)	<u>56,363</u>	<u>1,210</u>	<u>238</u>	<u>57,811</u>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漳平木村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美麗家園 木結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自營旗艦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收益	<u>157,287</u>	<u>495</u>	<u>—</u>	<u>157,782</u>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除稅後溢利/(虧損))	<u>39,627</u>	<u>(90)</u>	<u>—</u>	<u>39,537</u>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4 分部呈報(續)

(b) 可呈報分部收益與可呈報分部溢利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221,236	157,782
抵銷分部間收益	(5,318)	—
綜合營業額	<u>215,918</u>	<u>157,782</u>
溢利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呈報分部溢利	57,811	39,537
抵銷分部間溢利	(164)	—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11,809)	—
綜合除稅後溢利	<u>45,838</u>	<u>39,537</u>

(c) 地域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源自外部客戶收益的地理位置的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以貨品交付地點或服務提供地點為準。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	137,580	57,180
北美洲	48,036	68,143
歐洲	18,742	20,371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u>11,560</u>	<u>12,088</u>
	<u>215,918</u>	<u>157,782</u>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5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a) 其他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0	72
政府補貼	3,173	1,691
	<u>3,193</u>	<u>1,763</u>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享有無條件政府補貼人民幣2,713,000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人民幣1,347,000元)。該等政府補貼授予漳平木村以補貼其已產生的多項開支及於可收取時確認為其他收益。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享有並收取有條件政府補貼人民幣16,077,000元(未經審核)。本集團將該金額確認為遞延收入，作為補償本集團土地使用權成本及基礎設施開發成本。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政府補貼人民幣460,000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人民幣344,000元)確認為其他收益，按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有系統地確認(附註22)。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享有或收取任何有條件政府補貼。

(b)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匯兌收益淨額	524	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19	4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479)	(466)
其他	(10)	(1)
	<u>54</u>	<u>(369)</u>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	3,300	1,650
減：資本化撥入在建工程的利息開支*	(460)	(665)
	<u>2,840</u>	<u>985</u>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借貸成本已按7.52%(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6.08%)的年率資本化。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9,343	8,328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918	492
	<u>10,261</u>	<u>8,820</u>

根據中國的有關勞動法則及法規，本集團位於中國的實體參加地方當局籌辦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有關計劃」)，據此，有關實體須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合資格僱員薪酬的一定百分比向有關計劃作出供款。對有關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根據有關計劃，現有及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由相關計劃管理機構支付，除年度供款外，本集團無進一步責任。

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受僱的僱員設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是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一項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在強積金計劃下，僱主及其僱員均須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向計劃作出供款，惟每月相關收入上限為20,000港元。該上限已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起增至25,000港元並生效。對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6 除稅前溢利(續)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續)

(b) 員工成本(續)

本集團並無針對香港及中國境外的附屬公司為其僱員設立任何其他退休金計劃。本公司董事認為，除有關其僱員退休福利的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責任。

(c)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存貨成本 [#] (附註16(b))	132,927	101,3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51	1,869
租賃預付款攤銷	405	221
物業經營租賃支出	91	—
研發成本	7,761	2,887
核數師酬金	4,046	7
上市開支	12,405	—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存貨成本包括人民幣17,056,000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人民幣10,308,000元)，涉及員工成本、折舊及研發成本，有關金額亦已計入於上文或附註6(b)就每類該等開支單獨披露的總金額。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7 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收益表內的稅項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期內撥備	9,399	8,893
遞延稅項		
產生及轉回暫時差異	327	(4,050)
	<u>9,726</u>	<u>4,843</u>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u>55,564</u>	<u>44,380</u>
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按有關稅務		
司法權區適用的稅率計算(附註(i))	14,888	11,117
中國稅務優惠的影響(附註(ii))	(6,165)	(5,928)
不可扣除開支的影響	1,973	15
研發開支加計扣除額的影響(附註(iii))	(970)	(361)
實際稅項開支	<u>9,726</u>	<u>4,843</u>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7 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續)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的對賬：(續)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法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賺取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派付的股息毋須繳納香港預扣稅。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另有指明者除外。

- (ii) 漳平木村已於二零一零年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申請並獲得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的認證資格，故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三年期間有權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 (i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合資格研發開支可按實際產生金額的150%扣除所得稅。
- (iv)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非中國居民投資者從中國居民企業源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的溢利的應收股息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惟稅務條約或安排作出減免則另作別論。

由於本集團可控制分派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溢利的數量及時間，遞延稅項負債僅以可預見將來預期分派的有關溢利為限計提撥備。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8 董事薪酬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規定，董事薪酬披露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吳哲彥	—	135	—	4	139
吳青山	—	49	—	3	52
謝清美	—	42	—	3	45
	<u>—</u>	<u>226</u>	<u>—</u>	<u>10</u>	<u>236</u>
非執行董事					
吳冬平	—	72	—	3	75
獨立非執行董事					
藍顯賜	—	—	—	—	—
金重為	—	—	—	—	—
蘇文強	—	—	—	—	—
	<u>—</u>	<u>—</u>	<u>—</u>	<u>—</u>	<u>—</u>
	<u>—</u>	<u>298</u>	<u>—</u>	<u>13</u>	<u>311</u>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8 董事薪酬(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薪金、津貼及			退休	
	董事袍金	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執行董事					
吳哲彥	—	135	—	1	136
吳青山	—	48	—	2	50
謝清美	—	41	—	2	43
	<u>—</u>	<u>224</u>	<u>—</u>	<u>5</u>	<u>229</u>
非執行董事					
吳冬平	—	72	—	2	74
獨立非執行董事					
藍顯賜	—	—	—	—	—
金重為	—	—	—	—	—
蘇文強	—	—	—	—	—
	<u>—</u>	<u>—</u>	<u>—</u>	<u>—</u>	<u>—</u>
	<u>—</u>	<u>296</u>	<u>—</u>	<u>7</u>	<u>303</u>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下文附註9所載的任何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款項，作為吸引彼等加盟本集團或於加盟本集團後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概無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9 最高薪酬人士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四名為董事(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四名)，彼等的薪酬於附註8披露。餘下人士的薪酬總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薪酬	265	33
退休計劃供款	5	3
	<u>270</u>	<u>36</u>

上述人士的薪酬介乎下列範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數	二零一一年 人數 (未經審核)
零至1,000,000港元	<u>5</u>	<u>5</u>

10 股息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宣派或支付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人民幣零元)。

11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45,838,000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人民幣39,537,000元)，以及820,000,000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820,000,000股股份)計算。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1,000,000股股份及緊接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月在聯交所上市前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819,000,000股股份，猶如該等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已發行在外。

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廠房及 機器	傢俬、 裝置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4,494	8,379	1,633	2,824	4,355	41,685
添置	21,432	9,070	1,124	809	11,399	43,834
轉撥	15,076	247	—	—	(15,323)	—
出售	—	(870)	(30)	(588)	—	(1,48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1,002</u>	<u>16,826</u>	<u>2,727</u>	<u>3,045</u>	<u>431</u>	<u>84,031</u>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61,002	16,826	2,727	3,045	431	84,031
添置	12	768	200	813	4,927	6,720
轉撥	4,983	375	—	—	(5,358)	—
出售	—	—	—	(98)	—	(98)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u>65,997</u>	<u>17,969</u>	<u>2,927</u>	<u>3,760</u>	<u>—</u>	<u>90,653</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476	2,571	736	1,998	—	8,781
年內支出	2,268	1,268	321	347	—	4,204
出售時撥回	—	(431)	(27)	(507)	—	(96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744</u>	<u>3,408</u>	<u>1,030</u>	<u>1,838</u>	<u>—</u>	<u>12,020</u>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5,744	3,408	1,030	1,838	—	12,020
期內支出	1,511	816	209	215	—	2,751
出售時撥回	—	—	—	(92)	—	(92)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u>7,255</u>	<u>4,224</u>	<u>1,239</u>	<u>1,961</u>	<u>—</u>	<u>14,679</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u>58,742</u>	<u>13,745</u>	<u>1,688</u>	<u>1,799</u>	<u>—</u>	<u>75,974</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5,258</u>	<u>13,418</u>	<u>1,697</u>	<u>1,207</u>	<u>431</u>	<u>72,011</u>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a) 持作自用樓宇均位於中國。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0,238,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1,105,000元)的樓宇及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3,499,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零元)的廠房及機器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融資的抵押(請參閱附註21(c))。
- (b)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漳平木村與經有關土地當局授權的富山工業區發展商(「發展商」)訂立協議(「協議」)。根據協議，發展商授予漳平木村於本集團生產綜合大樓C區一幅約57,000平方米的土地(「土地」)開始遷居及平地活動的權利。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已就土地產生遷居及平地成本約人民幣13,576,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750,000元)，該金額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預付款。根據協議，倘本集團未能透過土地拍賣程序取得土地使用權，遷居及平地成本將由發展商向本集團全額償還。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由於有關土地當局尚未開始進行土地拍賣程序，本集團未能進入取得土地有關土地使用權證的程序。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招標程序完成後，本集團已獲漳平市國土資源局發出成交確認書，故本集團有權以人民幣8,560,000的代價收購該幅土地。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13 租賃預付款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8,747	8,091
加：期／年內添置	—	31,262
減：期／年內攤銷	(405)	(606)
	38,342	38,747
即：		
即期部分	812	812
非即期部分	37,530	37,935
	38,342	38,747

租賃預付款指為取得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而產生的成本，這些土地均位於中國，供本集團建造生產設施及樓宇之用。該等租賃於二零四七年至二零六一年屆滿。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8,342,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141,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已就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融資抵押予銀行(請參閱附註21(c))。

14 其他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股本證券：		
未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	2,495	2,495

上述金融資產指於中國福建省漳平市地方銀行的股本證券投資。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15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所得稅

(a) 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即期稅項指：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5,799	9,216
計入損益	9,399	15,076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12,518)	(8,493)
	12,680	15,799

(b)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年/期內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變動如下：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存貨的 未變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衍生 金融工具 的未變現 (收益)/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來自：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26	—	(117)	109
計入損益表	4,296	338	72	4,70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22	338	(45)	4,815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522	338	(45)	4,815
(扣自)/計入損益表	(115)	(283)	71	(327)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4,407	55	26	4,488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15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所得稅(續)

(c)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有關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向海外控股公司的未分派溢利的暫時應課稅差額為人民幣182,156,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0,993,000元)。概無就該等未分派溢利的遞延稅項負債確認10%或5%(在訂有稅項條約/安排的情況下)的中國股息預扣稅，此乃由於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且董事釐定於可預見未來不大可能分派該等溢利。

16 存貨

(a)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存貨包括：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8,007	19,644
在制品	9,378	21,073
製成品	18,634	10,955
	<u>56,019</u>	<u>51,672</u>

(b)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綜合收益表的存貨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u>132,927</u>	<u>101,382</u>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95,313	81,892
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i)及(ii))	37,809	9,516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附註26(c))	1,676	508
應收董事款項(附註26(d))	480	480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7(d))	29	305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總額(附註(iii))	3,201	276
其他應收款項	1,766	1,699
	<u>140,274</u>	<u>94,676</u>

附註：

- (i)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按金包括為數人民幣1,00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580,000元)由擔保公司就其向本集團銀行貸款(附註21(c))提供擔保服務而收取的擔保按金，以及與辦公室租賃有關的租賃及公用事業按金為數人民幣164,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零元)。租賃及公用事業按金預計在一年後收回。
- (ii) 預付款項包括就購買原材料向供應商支付的墊款。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該結餘亦包括首次公開發售中發行新股份的預付專業費用為數人民幣6,654,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1,000元)，將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發行新股份時於權益的股份溢價賬內確認。
- (iii)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客戶合同工程總額內包括已產生總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截至當日的已確認虧損為數人民幣9,047,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193,000元)。該結餘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保留應收款項人民幣867,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000元)，其中人民幣87,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零元)預計將於一年後收回。

除上文(i)及(iii)指明的該等結餘外，預計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賬齡分析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備抵)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78,225	73,040
逾期少於1個月	12,813	7,616
逾期1至3個月	3,673	239
逾期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602	997
逾期款項	17,088	8,852
	95,313	81,892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於出具發票日期起計30至90日內到期。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7(a)。

未逾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多個並無近期違約記錄的客戶。

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一批與本集團具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且認為該等結餘仍可悉數收回，故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準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18 已抵押存款

抵押予銀行的存款已用作銀行融資(請參閱附註21(c)及外幣遠期合約的抵押)。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u>22,748</u>	<u>8,202</u>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為數人民幣10,438,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437,000元)乃以人民幣計值，並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存放於中國。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從中國匯出資金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法例及法規所限制。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b)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所得現金對賬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55,564	44,380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開支	6(a)	2,840	985
折舊	12	2,751	1,869
租賃預付款攤銷	13	405	221
遞延收入攤銷	22	(460)	(344)
外匯收益淨值		(8)	(152)
利息收入	5(a)	(20)	(72)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5(b)	479	4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5(b)	(19)	(46)
運營資本變動：			
存貨(增加)/減少		(4,347)	1,4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45,843)	(2,39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2,743	(9,374)
已抵押存款減少		337	1,261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24,422	38,253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0(a))	7,577	9,723
應付最終控股股東款項(附註26(e))	1,246	443
預收款項	1,565	16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20(b))	21,274	5,800
	<u>31,662</u>	<u>16,133</u>

所有上述結餘預計將於一年內償付或按要求償還。

(a)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到期償付或按要求償付	3,221	2,893
1個月後但3個月內到期償付	4,356	6,830
	<u>7,577</u>	<u>9,723</u>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b) 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花紅及其他應計福利	1,296	1,73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2,270	919
其他應付稅項	3,754	639
應付專業費用	12,719	1,068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7(d))	203	—
其他	1,032	1,441
	21,274	5,800

21 銀行貸款

(a)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須償還的銀行貸款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	101,206	85,797

(b)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之抵押情況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附註21(c))		
—有抵押	81,206	65,918
—無抵押	20,000	19,879
	101,206	85,797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1 銀行貸款(續)

(c)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獲取的銀行融資及其動用情況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可獲取的銀行融資		
— 有抵押	110,300	144,500
— 無抵押	20,000	27,600
	<u>130,300</u>	<u>172,100</u>
已動用金額		
— 銀行貸款	<u>101,206</u>	<u>85,797</u>

有抵押銀行融資以下列資產的賬面值作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存款(附註18)	255	—
樓宇(附註12)	30,238	31,105
廠房及機器(附註12)	13,499	—
租賃預付款(附註13)	38,342	38,141
	<u>82,334</u>	<u>69,246</u>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1 銀行貸款(續)

(c)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獲取的銀行融資及其動用情況如下：(續)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的銀行融資人民幣20,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到期。然而，由於該等銀行貸款的貸款協議允許銀行隨時無條件酌情收回該等銀行貸款，故本集團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將該類銀行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的銀行融資人民幣10,000,000元乃由第三方擔保公司提供擔保，該等公司向本集團收取擔保費，並要求本集團支付擔保按金(附註17(i))。同時，擔保公司亦要求漳平市九鵬溪生態旅遊發展有限公司(一家由最終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就本集團已動用的銀行融資向其提供反擔保。本公司董事確認，截至批准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日期，九鵬溪提供的反擔保獲解除。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已動用銀行融資乃以來自吳哲彥的無償個人擔保、來自九鵬溪的無償公司擔保以及吳哲彥及劉瑩燕(吳哲彥的妻子)擁有的個人財產無償提供擔保。本集團若干已動用的銀行融資乃由第三方擔保公司提供擔保，該等公司向本集團收取擔保費，並要求本集團支付擔保按金(附註17(i))。同時，該等擔保公司亦要求吳哲彥就本集團動用的銀行融資向其提供反擔保。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就本集團銀行貸款而言，吳哲彥提供的所有個人擔保及反擔保，以及吳哲彥及劉瑩燕擁有的所有抵押財產已獲解除。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所有銀行融資均受履行與財務機構訂立的借貸安排中一般常見的若干契約所規限。倘本集團違反契約，則已支取的信貸將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控確保其遵守有關契約。有關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的詳情載於附註27(b)。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違反任何有關已支取信貸的契約。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2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變動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8,089	903
期／年內添置	—	18,025
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的政府補貼	(460)	(839)
	<u>17,629</u>	<u>18,089</u>
即：		
即期部分	920	920
非即期部分	<u>16,709</u>	<u>17,169</u>
	<u>17,629</u>	<u>18,089</u>

遞延收入指政府補貼，用於賠償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成本及基礎設施發展成本，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有系統地於損益表內確認(附註5(a))。

23 資本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七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90,000元，分為390,000股每股1元的股份。於同日，本公司按面值1元發行10,000股股份。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39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的法定股份已拆細為3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本集團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完成重組以重整本集團的架構。由於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已藉增設額外9,961,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由390,000港元(分為3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增加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3 資本(續)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

根據於緊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前已進行的資本化發行，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819,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獲發行。18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新股份亦於同日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發行予投資者。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則增至1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

24 儲備

(a)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以人民幣以外的功能貨幣換算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外幣差額。該儲備乃根據附註2(v)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b) 法定儲備

自保留盈利轉撥至中國法定儲備乃根據相關中國規則及規例以及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並已獲相關董事會批准。

中國的附屬公司須撥出10%的除稅後溢利(其乃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規例釐定)至一般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50%的註冊資本。轉撥至儲備須在向股東分派股息前作出。

一般法定儲備可用於補償過往年度虧損(如有)，及可轉換至繳足股本，惟有關轉換後的結餘不低於註冊資本的25%。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4 儲備(續)

(c)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乃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七日註冊成立，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儲備可供分派予股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零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的可分派儲備總額為人民幣 170,051,000 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29,748,000 元)。

(d)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是透過與風險程度匹配的產品及服務定價及透過按合理成本取得融資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便其能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

本集團將「資本」定義為包括所有權益部分。本集團在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貿易結餘及短期銀行貸款不被視為「資本」。按此基準，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擁有的資本金額為人民幣 192,042,000 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46,594,000 元)。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維持更高股東回報間的結餘，該等回報可能具有更高的借貸及健全資本狀況所具有的優勢及保障，並就影響本集團的經濟狀況變動對資本架構進行調整。

除須達成附註 21(c) 所披露的若干契約的銀行信貸外，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均毋須在外部施加資本需求。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5 承擔

(a) 於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未作出撥備的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償還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4,324	15,016
已授權但未訂約	—	—
	<u>4,324</u>	<u>15,016</u>

(b)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有關一間辦公室租金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須償還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41	—
一年後五年內	495	—
	<u>1,036</u>	<u>—</u>

租約一般初步為期兩年，可於所有條款重新磋商時續期。租約均不包括或然租金。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6 關聯方交易

除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8、9、17、20及21所披露的關聯方資料外，本集團於所示期間訂立下列重大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於所示期間，董事認為，本集團的關聯方包括下列個人／實體：

關聯方名稱	關係
吳哲彥	最終控股股東、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
吳青山	本公司董事、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及股東
謝清美	本公司董事、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及股東
吳冬平	吳哲彥的父親及本公司董事
陳天福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
黃安麗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
劉瑩燕	吳哲彥的妻子
漳平市九鵬溪生態旅遊發展有限公司(「九鵬溪」)	吳哲彥控制的私營公司
漳平市佳家防腐木材製品廠(「佳家木材」)(附註)	吳冬平控制的私營公司

附註：佳家木材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起不再為本集團的關聯方，因為吳冬平已將其於佳家木材的控制權益轉讓予第三方。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6 關聯方交易(續)

(b) 重大關聯方交易

所示期間內重大關聯方交易的詳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下列方銷售木製品：		
九鵬溪	<u>4,063</u>	<u>1,307</u>
來自下列方的戶外木項目合約收益：		
九鵬溪	<u>2,274</u>	<u>—</u>
向下列方購買原材料：		
佳家木材	<u>—</u>	<u>2,090</u>

董事確認，上述買賣交易乃以與彼等及第三方訂立的類似交易條款訂立。

(c)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九鵬溪	<u>1,676</u>	<u>508</u>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乃源自一般銷售交易。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將根據其與第三方類似的信貸條款償付。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6 關聯方交易(續)

(d)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吳青山	480	480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最高未償還結餘為人民幣48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480,000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對該款項作出撥備(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零元)。結餘已於該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批准日期由董事償付。

(e) 應付最終控股股東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吳哲彥	1,246	443

應付最終控股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結餘已於本公司股份於該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批准日期由董事償付。

(f)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包括附註8所披露的應付本公司董事的款項)及附註9所披露的若干最高薪酬僱員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598	325
退休金計劃供款	15	7
	613	332

總薪酬乃計入「員工成本」(見附註6(b))。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7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

在本集團的正常業務過程中會產生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貨幣風險、商品價格風險及業務風險。

本集團所承擔的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風險所採用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於下文闡述。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管理層已制訂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所面對的該等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存於管理層認為擁有高信貸評級的主要金融機構。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通常要求新客戶就銷售貨物支付預付款。就出口銷售而言，本集團通常要求以金融機構開具的信用證或電匯(就若干經營歷史良好的客戶而言)結算。本集團對所有要求一定信貸額度的新客戶均會進行信用評估，亦定期對現有客戶進行個別信用評估。該等評估專注於客戶過往的到期支付記錄以及當前的支付能力，或會考慮客戶特定資料以及客戶經營所在地的經濟環境。本集團向具良好貿易記錄的出口銷售客戶授出15至60天的信貸期及對現有國內銷售客戶授出30至90天的信貸期。一般而言，結餘已逾期超過一年，須首先結清應收款項的所有未償還結餘，才會獲授進一步的信貸。一般而言，本集團並無自客戶處取得抵押品。

本集團所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徵所影響，而並非來自客戶所經營的行業或所在的國家，因此當本集團面對個別客戶的重大風險時，將產生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中有14%(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的欠款，28%(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為應收五大客戶的欠款。所有該等應收款項均屬於漳平木村分部。

所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指經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後，各項金融資產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令其承擔信貸風險的擔保。

有關本集團因貿易應收款項承受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披露，載於附註17。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7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確保符合貸款契約的規定，以確保本集團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及從主要金融機構取得充足的承諾貸款額，進而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所需。

下表載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剩餘合約到期日，該金融負債乃基於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利率或(倘浮動)結算日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被要求結算該等負債的最早日期而計算。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資產負債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106,217	106,217	101,20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1,662	31,662	31,662
	137,879	137,879	132,86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 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88,151	88,151	85,79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133	16,133	16,133
	104,284	104,284	101,930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7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分別為本集團帶來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如管理層所監察，本集團的利率狀況載於下文(i)。

(i) 利率狀況

下表載列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款總額的利率狀況：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款				
人民幣、歐元及 美元銀行貸款	5.69%	27,406	6.17%	12,279
浮息借款				
人民幣及美元銀行貸款	8.00%	73,800	7.35%	73,518
總淨額借款		<u>101,206</u>		<u>85,797</u>
定息借款淨額佔 總淨額借款的百分比		<u>27%</u>		<u>14%</u>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7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c) 利率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利率整體上升／下降100個基點估計會導致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年度化)及保留溢利減少／增加約人民幣627,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25,000元)。權益的其他部分將不受利率變動的影響。

上述敏感度分析指示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將產生的即時變動。敏感度分析假設利率變動於結算日已經發生，並已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並於結算日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的該等金融工具。就本集團於結算日持有的浮息非衍生工具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言，對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的影響以因利率變動而產生的利息支出或收入作出估計。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分析已按相同基準進行。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貨幣風險，主要為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與其相關的貨幣(美元及歐元)計值的銷售及採購(產生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而衍生的貨幣風險。

本集團全部借款以借款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因此，管理層預計本集團的借款不會產生任何重大貨幣風險。

所示期間內，本集團與中國的大型國有銀行訂立外幣遠期合約降低其貨幣風險。所有遠期外匯合約的到期時間均為結算日後一年以內。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外幣遠期合約的未變現收益為人民幣29,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5,000元)，乃確認為衍生金融工具，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見附註17)，未變現虧損為人民幣203,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零元)，乃確認為衍生金融工具，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見附註20)。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值變動乃於綜合收益表(見附註5(b))確認。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7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 貨幣風險敞口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由於實體以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相對應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的貨幣風險。為便呈列，風險額以人民幣列示，使用結算日當時的利率換算。將以人民幣以外的功能貨幣列賬的實體財務報表換算成本集團的呈列貨幣產生的差額除外。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兌港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043	47	25,412	8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108	587	534	1	—
銀行貸款	(1,490)	(2,916)	(3,697)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26)	—	(8,863)	—	(21,000)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產生的風險淨額	<u>16,335</u>	<u>(2,282)</u>	<u>13,386</u>	<u>82</u>	<u>(21,000)</u>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7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其他風險變數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因於結算日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本集團須就此變動承受重大風險)而產生的即時變動。權益的其他部分將不受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匯率 上升/(下降)	對除稅後 溢利及保留 溢利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外幣匯率 上升/(下降)	對除稅後 溢利及保留 溢利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	694	5%	588
	(5)%	(694)	(5)%	(588)
歐元	5%	(97)	5%	3
	(5)%	97	(5)%	(3)
人民幣兌港元			5%	(877)
			(5)%	877

上文呈列的分析結果指本集團各實體的除稅後溢利及權益以各自的功能貨幣計值於為呈列目的而按結算日的匯率兌換成人民幣後的即時影響總額。

敏感度分析假設外幣匯率變動已應用至重新計算本集團持有的金融工具，而該等金融工具使本集團於結算日面對外匯風險。分析不包括兌換海外業務財務報表至本集團呈列貨幣時可能出現之差額。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析已按相同的基準進行。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7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e) 商品價格風險

用於生產本集團產品所用主要原材料包括杉木鋸材、杉木及杉板材。本集團面臨該等原材料價格波動的風險，而該等原材料的價格受全球市場及區域性供求狀況的影響。原材料價格的波動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本集團不曾訂立任何商品衍生工具對沖潛在商品價格變動。

(f) 公平值

(i) 按公平值列賬目的金融工具

下文呈列於綜合結算日，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所釐定的公平值等級制度的三個等級中，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賬面值，每項被分類的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全數乃基於數據的最低等級，有關數據對公平值計量相當重要。有關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最高等級)：利用在活躍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的報價(未經調整)計算公平價值
- 第二級：利用在活躍市場中類似金融工具的報價，或所有重要數據均直接或間接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計算公平值
- 第三級(最低等級)：利用任何重要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計算公平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公平值列賬的僅有金融工具為衍生金融工具(附註17及20)。該等工具屬於上述第二級公平值等級。

於呈列期間，第一級與第二級工具間並無轉移。

(ii) 未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公平值

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彼等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8 會計判斷及估計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本集團相信，下列關鍵會計政策涉及編製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用的最重大判斷及估計。

(i)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分銷成本。該等估計乃基於現行市況及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進行。其可能因競爭對手為應對重大的產業週期或市況變動而作出的行動發生重大變動。管理層於結算日重新評估該等估計，以確保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列賬。

(ii)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

管理層會定期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該等估計乃基於其客戶的信譽記錄及現行市況作出。倘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則實際銷賬將高於估計。管理層會於結算日重估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

(iii)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於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內按直線基準折舊。管理層會定期審閱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以釐定任何報告期間內所記錄的折舊開支金額。使用年期乃根據本集團的類似資產的過往經驗及經計及預計技術變動計算。倘實際情況與過往估計存在重大差異，則會調整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

(iv)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未來稅項優惠的判斷。管理層會審慎評估交易的稅項影響及相應建立的稅項撥備。該等交易的稅項優惠會定期被檢視，以計及稅務法的所有變更。遞延稅項資產乃就可扣除暫時差額作出確認。由於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僅可在可能獲得未來應課稅溢利時確認，故管理層須評估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倘未來應課稅溢利可能有助於遞延稅項資產收回，則會不斷審閱管理層評估及確認額外遞延稅項資產(如有)。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29 直接及最終控股方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的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母公司。董事認為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起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股東分別為 Green Seas Capital Limited 及吳哲彥。

30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頒佈尚未生效的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頒佈之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其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尚未生效，且並未在財務資料中採納。該等包括下列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各項：

	於下列日期開始或 之後會計期間生效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呈報財務報表－呈報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獨立財務報表(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綜合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平值計量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對該等修訂、新訂準則及新訂詮釋預期在初步應用期間的影響作出評估。到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該等修訂、新訂準則及新訂詮釋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的可能性較小。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指示外，以人民幣表示)

31 非調整結算日後事項

下列重大事件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後發生：

本公司股份上市及增加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本公司於完成其向投資者首次公開發售 180,000,000 股每股 0.01 港元的股份後於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的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增至 10,000,000 港元，分為 1,000,000,000 股每股 0.01 港元的股份(附註 23)。